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90名调整为182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25.812万份调整为2,273.552万份，公司需注销股票期权52.26万份；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28名调整为23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3万份调整为229万份，公司需注销股票期权44万份。

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沈波先生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被激励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四名独立董事、三名非关联/连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182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二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7,421,700份，价格

18.41 元/股；23 名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一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755,700 份，价格 20.16 元/股。

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沈波先生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被激励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四名独立董事、三名非关联/连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